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3月26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安心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22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21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6,499,793.1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安心”。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数量化手段优化投资策略,在积极把握证券市场及相关行业发展趋势的前提下精选优势个股进行投资,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按照时间不变性投资组合保险(TIPP,Time Invariant Portfolio Protection)策略进行资产配置,以实现保本和增值的目标。TIPP策略设置了一条保本投资底线,该底线随着投资组合收益的增加而调整。TIPP策略改进了CPPI中保本投资底线的调整方式,每当收益率达到一定的比率并持续一段时间后,保本投资底线相应提高一定比例,以锁定一部分前期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0.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保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鲍文革	张燕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755-83199084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yan_zhang@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95555
传真		0755-82763889	0755-83195201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4年	2013年	2012年12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5,646,753.69	68,733,819.52	1,962,430.43
本期利润	335,531,001.41	-4,542,655.21	1,939,123.0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14	-0.0020	0.000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2.77%	-0.40%	0.1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485	-0.0028	0.000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13,212,249.20	1,946,634,213.66	2,417,616,746.3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24	0.997	1.00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48%	0.48%	1.08%	0.01%	8.40%	0.47%
过去六个月	16.02%	0.37%	2.21%	0.01%	13.81%	0.36%
过去一年	22.77%	0.30%	4.50%	0.01%	18.27%	0.2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40%	0.23%	9.62%	0.01%	12.78%	0.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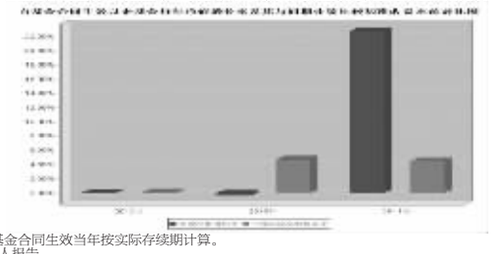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年3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南方基金总部设在深圳,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股东结构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3,000亿元,旗下管理57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陈健	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部总监	2012年12月21日	-	14年	硕士学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0年加入南方基金,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投资部执行总监;2014年12月至今,担任投资部总监。2003年11月-2005年6月,任南方宝元基金经理;2004年3月-2005年3月,任南方现金基金经理;2005年3月-2006年3月,任南方积配基金经理;2008年2月至2010年10月,任南方盛元基金经理;2006年3月至2014年7月,任天元基金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南方成份基金经理;2012年12月至今,任南方安心基金经理。
孟飞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9月19日	-	6年	金融学硕士学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担任第一创业证券公司债券交易员、交易经理、高级交易经理。2013年5月加入南方基金,任固定收益部高级研究员,2014年7月至今,任南方启元基金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南方50债基金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南方中票基金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南方安心基金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南方润元基金经理。
李璇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2年12月21日	2014年9月19日	7年	女,清华大学金融学学士、硕士,注册金融分析师(CFA);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7年加入南方基金,担任信用债高级分析师,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助理。2010年9月至2012年6月,担任南方宝元基金经理;2012年12月至2014年9月,担任南方安心基金经理;2010年9月至今,担任南方多利基金经理;2012年5月至今,担任南方金利基金经理;2013年7月至今,担任南方稳利基金经理。
骆帅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4年3月31日	-	5年	清华大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担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2014年3月至今,担任南方成分、南方安心基金经理助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0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优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7次,其中6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调整而被动调仓所致,1次是由于指数型基金接受投资者申赎后被动增减仓位所致。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2014年,我国宏观经济总体表现平淡,只有二季度出现了短暂的回升,其余大部分时间都呈现出疲软的状态,符合经济增速换挡期的特点。政策方面,政府以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为主要思路,兼顾增长和防风险的中短期目标,对于权益类资产的中期回报有明显的提升效应。在连续几个月经济指标疲弱的情况下,央行于2014年11月22日起下调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和存款基准利率,意在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缓解企业融资贵的困境。我们相信刺激政策的积极影响会在2015年上半年逐步显现出来。

报告期内,安心保本基金的权益投资延续了对于低估值优蓝筹股的配置风格,把握住了下半年银行、公用事业、家电等低估值、高股息率行业的大幅上涨机会,尤其关注到了国企改革方面的机会。与此同时,从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增长角度出发,依据经济转型期的变化,对新经济中的代表性企业,以及主动谋求转型的传统龙头企业进行了重点投资。另外,我们抓住IPO的新股申购机会,利用债券类资产的优势积极参与申购,为基金净值益做出了一定贡献。

安全资产方面,四季度债券市场走出了季节性的魔咒。四季度央行除了psl等常规释放流动性的工具外,也降息一次,但是由于市场对于货币政策的预期较为充分,随着降息靴子的落地,收益反而有所上行。中证登于2014年12月8日发布《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回购风险管理相关措施的通知》,对交易所企业债质押标准进行重新规定。这一规定对于普遍杠杆操作的债券基金,产生了不可估量的影响,融资套利的盈利模式被严重削弱,而交易所的杠杆可选择标的债券的范围也大幅缩减,杠杆较高的机构担心赎回,主动降低杠杆,所以引发一轮比较剧烈的调整,其中十年期政策性金融债上行40-50BP,而7年AA的城投债则普遍上行100BP,但是随着绝对收益的提高,以商业银行理财资金为代表的刚性配置机构出来配置债券资产,将收益稳定住。

从债券的操作层面,安心四季度的久期依然较为合适,更多是以低久期配合中等的杠杆来获取持有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4年全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22.7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5年中国经济无疑仍面临诸多挑战:全球需求不振、国内增速放缓、结构调整以及互联网浪潮新一轮冲击使得传统产业及商业模式遭遇转型压力。在此过程中,由于财政收入增速明显放缓(2014年首次低于二十多年来的双位数增速局面)、地方债务监管趋严以及土地财政收入锐减,都使得财政政策在2015年充当推动经济增长主力军角色将显得力不从心。货币政策以及资本市场的作用将更加被倚重。

与此同时,由于美元走强叠加中国经济放缓,外汇占款的变化趋势发生逆转,以往为防止外汇占款增长过快导致流动性过多而设置的高存款准备金率,中长期仍有较大下调空间。需求低迷,大宗商品价格快速下跌使得全球通胀压力有可能转变为中短期通缩,国内的实际利率水平当前相对于历史均值偏高,也为降息等价格型货币政策工具留出了调整空间。因此,我们认为降准降息,是“松紧适度”的2015年央行货币政策取向中大概率的应有之义。在此背景下,对于货币条件宽松更为敏感的金融以及杠杆效应更显著的地产等行业在低估值前提下仍有一定投资机会。

就全球宏观经济形势演化及配置趋势对A股投资的影响而言,我们认为2015年全球目前高度关注的是美联储的加息时点和力度,我们倾向于认为美联储的加息决策仍将十分慎重,推迟加息的概率仍然较高,原因有几点,首先,美元过度走强,对其自身经济复苏和充分利用全球储备货币的特权并非最优选择;其次,作为美国经济冲击流砥柱的诸多跨国企业,海外盈利主体受强美元带来负面影响很大,第三,美国自身的经济复苏进程仍一波三折,过早加息没有好处。因此,美国加息及强美元对全球其他地区的投资负面影响有可能被过度预期,未来争育投资机遇。

2015年还有一个重要的影响投资A股因素是,全球投资资金配置于A股比重的提升空间巨大。伴随着中国经济结构调整政策见效、地方隐性债务风险降低以及改革、正风肃纪带来的营商环境改善、国企运营效率提高和民企经济活力的进一步提升,使得A股资产“低估值、相对更好的增长速度”的基本面持续吸引全球资金配置。人民币国际储备货币地位的持续提升以及资本市场开放程度不断扩大,又将使得类似跟踪MSCI指数为业绩基准的全球资金不断加大对A股的关注和参与程度。

此外2015年,大宗商品价格相对2014年的下跌将使得部分行业的优势企业毛利率提升;国企改革、互联网与物联网的不断融合、场景化、分享型商业模式的深化都将使得新的成长企业涌现,我们将积极关注。

债券方面,展望一季度,房地产市场将会带来阶段性恢复,从而对债市带来一定的压力。基建项目开工数也有可能超预期。政策层面,央行已经降息一次,目前属于政策观察期。货币政策的进一步放松受到人民币的汇率掣肘,短时间内也难看到降准的可能。但是一季度普遍是配置的旺季,债市有收益下行的动力,但是不具备趋势性行情的条件,更多的是持有收益为主,所以我们将会保持中性的仓位,采取更加灵活的操作方式波段操作。

综上,尽管我们对2015年的宏观经济增长持谨慎态度,但我们对A股资产在2015年的回报预期仍持谨慎乐观态度。伴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的提高和对未来生活品质的改善需求,我们相信只有积极通过寻找好的投资机会,才能抵御通胀压力和满足退休养老保障开支。安心保本将在2015年底迎来三年保本周期期满,我们将努力根据周期进度做好大类资产配置,希望持有人能够继续支持我们,我们将加倍努力工作以期提升业绩!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权益投资总监、数量化投资部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监及基金会计负责人等。其中,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人员具有10年以上的基金从业经验,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保本周期内,本基金仅采取现金分红一种收益分配方式,不进行红利再投资。转型为“南方核心竞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后,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本报告期内未有收益分配事项。

4.8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利润分配、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利润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14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2038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0,576,745.40	41,233,024.00
结算备付金		39,597,631.83	38,931,602.32
存出保证金		232,428.05	76,653.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3,647,921.70	2,674,403,446.50
其中:股票投资		592,411,503.00	212,814,671.4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511,236,418.70	2,461,588,775.0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33,670,662.08	42,941,107.1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237,725,389.06	2,797,585,83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6,999,372.50	819,347,316.68
应付证券清算款		35,463,356.86	1,498,369.21
应付赎回款		17,399,899.32	26,600,020.87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75,439.01	2,328,721.97
应付托管费		263,028.01	344,995.8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113,801.28	215,336.7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110,364.81	144,429.76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87,878.07	472,428.58
负债合计		724,513,139.86	850,951,619.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236,499,793.13	1,952,155,993.74
未分配利润		276,712,456.07	-5,521,780.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3,212,249.20	1,946,634,213.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37,725,389.06	2,797,585,833.31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224元,基金份额总额1,236,499,793.13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84,802,647.66	47,985,888.09
1.利息收入		92,970,726.27	93,633,644.5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90,648.93	926,815.22
债券利息收入		91,969,714.00	81,387,025.5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363.34	11,319,803.8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16,523,821.31	22,789,311.3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24,858,258.10	10,208,952.9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9,259,848.02	4,927,892.4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0,925,411.23	7,652,465.9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884,247.72	-73,276,474.7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423,852.36	4,839,406.92
减:二、费用		49,271,646.25	52,528,543.30
1.管理人报酬		22,897,470.60	30,829,078.00
2.托管费		3,392,217.91	4,567,270.80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3,836,756.52	1,177,840.92
5.利息支出		18,661,620.62	15,471,756.9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8,661,620.62	15,471,756.98
6.其他费用		483,580.60	482,596.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5,531,001.41	-4,542,655.2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531,001.41	-4,542,655.2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52,155,993.74	-5,521,780.08	1,946,634,213.6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335,531,001.41	335,531,001.4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15,656,200.61	-53,296,765.26	-768,952,965.8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715,656,200.61	-53,296,765.26	-768,952,965.8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6,499,793.13	276,712,456.07	1,513,212,249.2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15,677,623.31	1,939,123.02	2,417,616,746.3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4,542,655.21	-4,542,655.2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63,521,629.57	-2,918,247.89	-466,439,877.4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463,521,629.57	-2,918,247.89	-466,439,877.4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52,155,993.74	-5,521,780.08	1,946,634,213.6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杨小松 徐超 徐超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对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7.4.1.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1.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2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3 关联方关系

项目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子公司
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525,407,516.39	20.66%	397,152,350.54	50.33%

7.4.4.1.2权证交易

注:无

7.4.4.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464,688.68	20.33%	464,688.68	22.2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357,658.53	50.06%	-	-

注:

1.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2,897,470.60	30,829,078.0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408,561.01	10,053,950.3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35% / 当年天数。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392,217.91	4,567,270.8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0% / 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招商银行	-	37,832,561.55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招商银行	10,001,271.23	71,523,403.29	-	-	-	-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60,576,745.40	319,071.17	41,233,024.00	448,486.36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份)	总金额
兴业证券	1480053	14雷田城投债	新债分销	300,000	30,000,000.00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份)	总金额
兴业证券	1380088	13三明城投债	新债分销	100,000	10,000,000.00
华泰联合证券	1380299	13 锡城发债	新债分销	400,000	40,000,000.00

7.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5 期末(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0.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703	三安光电	2014年1月30日	2015年1月27日	非公开发行	21.80	14.22	1,787,800	38,974,040.00	25,422,516.00	-
600703	三安光电	2014年7月4日	2015年1月27日	非公开发行-转增	-	14.22	893,900	-	12,711,258.00	-
002466	天齐锂业	2014年3月12日	2015年3月12日	非公开发行	28.00	38.16	580,500	16,254,000.00	22,151,880.00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